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6-043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出具的《关于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函》，长城证券为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截至目前公司尚有部分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长城证券将就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的责任。长城证券原委派保荐代表人国夏女士、李栋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

现国夏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不能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长城证券现委派杨帆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国夏女士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栋先生、杨帆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国夏女士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九日

附件：杨帆先生简历：

杨帆先生，硕士研究生，保荐代表人，现就职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具有十一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曾参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项目。杨帆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